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6年6月7日下午15:00点在上海市桂林路406号2号楼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5月2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万强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经全体与会监事讨论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结合截至2016年5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及效益实现情况，公司董事会重新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作出的该专项报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16]第115290号《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详情请见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和《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证券号码：300245

证券简称：天玑科技

公告编号：2016-048

2016 年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上海复深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16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议案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因监事杨万强先生为上海复深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董事长、控股股东，故回避表决。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原监事会主席杨万强先生因个人原因向监事会递交了辞职申请，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的职务，公司监事会同意其辞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陈建琪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简历详见附件。

经与会监事表决：同意票：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天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6 月 7 日



简历：

陈建琪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7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天玑科技旗下子公司上海缔塔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至2012年9月在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产品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5月在上海傲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在上海缔塔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负责缔塔科技整体运营、市场、技术等公司管理工作。

陈建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